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
號

承辦人：約僱人員 陳盈羽

電話：7531864

電子信箱：ying1684@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2024079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共計電子檔1個) (376470000A_1120240790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縣112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 霸凌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進階課程實施計畫1份，請各校派員參加並惠予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彰化縣112年度國民小學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學校成果發表會實施計畫辦理。

二、研習日期及地點：112年8月21日（星期一）至112年8月24日（星期四）假田尾國中行政大樓3樓視聽教室辦理。

三、參加對象：

(一)縣府認證108、109、110、111、112年「校園性侵害性及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初階課程合格」始可報名參加。

(二)欲報名參加者，必須是由各校指定派遣，非學校指定派遣者，主辦單位有權予以取消報名資格。

(三)校內無校園調查專業人才者，請務必派員參加，以利校園性平事件調查處理。



(四)於108年前已獲得本案進階培訓人員，建議參與本次回流培訓。

四、報名時間及錄取：

(一)報名時間：參加研習人員請於112年8月1日(星期二)前逕行上網報名(需校長核章)及初階培訓合格證書影本或108年以前之進高合格證書(網址：<https://docs.google.com/forms/d/10Q2Br3hQ7rJN4FY1N6Gf3jZ9XQVUmuvcqvXQtGxws1I/edit>)，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29小時。

(二)錄取順序：以皆完成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並「上傳報名表」與「初階培訓合格證書影本」為完成報名手續，依序取50名，額滿後不予錄取。

五、本案聯絡人：田尾國中。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

副本：本縣教師研習中心(含附件)、本縣學諮中心(含附件)、本府教育處(含附件)

電文
2023/06/29
09:29:41
交換章

裝訂

線

28